

## 「美文选粹」野 地

作者 | 李汉荣 赏析 | 米永民

### 【编者寄语】

“就在城的郊外”，一片“并不很野”的野地，既没有奇花异草，也没有飞瀑怪石，只有杂林一片，野草一片，瓜菜几畦。然而，就是这样一片不起眼的地方，却引得作者时时逃离城市！

不是风景名胜，不是文化古迹，一方野地，何以有这般魅力？这片土地是不是作者情感的寄托，精神的皈依？

### 【披文入情】

### 野 地

①野地并不很野，就在城的郊外。

②在随便什么时辰，对城市作一次小小的逃亡，到野地去呼吸，去想些什么或什么也不想，就一心一意感受那野地，是我的一门功课。

③野地有很多树。柳树、松树、槐树，还有叫不出名字的灌木。不是成材林，也非防风林，结出的果子也不能食用，是一片无用的杂木林。它安于它的无用，保全了自己，也保全了这一片野地，在我眼里，它是这般地有了大用。（先抑后扬，突出野地在“我”眼里的大用。）它们不仅供给我清新的空气，也免费让我欣赏鸟儿们的音乐会，且是专场，聆听、鼓掌都是我一人。黄鹂的中音，云雀的高音，麻雀的低音，布谷鸟抑扬有度的诗朗诵。报幕的是斑鸠吧，清清爽爽的几句，全场顿时寂静；接着出场的是鸚鵡，不像是学舌，是野地里自学成才的歌手；路过的燕子也丢下几句清唱，全场哗然；喜鹊拖着长裙出面了，它像是不大谦虚也不留情面的音乐评论家：“叽叽喳喳”——它是说“演出很差”？于是众鸟们议论纷纷，议论一阵就暂归于寂静。奖金是没有的，午餐补助从古至今就没领过。（为什么插入这样的说明呢？这样不是就很容易让人联想到世俗的物质的名利的城市音乐会吗？相形之下，这“鸟儿们的音乐会”让人感觉是不是更可爱了呢？）然后，它们四散开去，各自找自己的午餐。

④林子的外面长满了草，招引来三五头牛或七八只羊。牛有黑有黄，羊一律的白。（用林子当背景，以绿草为主体，拿白羊、黄牛和黑牛做点缀，这一幅田园图画不也挺美吗？）羊口细，总是走在前面选那嫩的草，那么认真地咀嚼着，像小学生第一次完成作业。我抚摸一只小羊的犄角，它作出抵我的样子，眼睛里却是异常的天真温良，它是在和我开玩笑。那抵过来的角，握在手里热乎乎的，它一动不动地让我握着，

开门见山，简要交代野地特征及其地理方位。

野地的近郊位置，方便了“我”对城市的逃亡。“逃亡”一词凸显了“我”对城市生活的厌烦。“功课”一词是指每日必做的事情。逃离城市，“感受野地”何以能成为“我的一门功课”？这是怎样的野地？何以让“我”喜爱如此？

野地，野林，空气清新，音乐曼妙。以歌声形容鸟鸣，司空见惯，而像这样细致有序地描写鸟鸣，用音乐会形容林中众鸟啼鸣的情景，确属奇妙之笔。

黄牛，黑牛，白白的小羊，青青的野草，一片多么可爱的牧场！与小羊嬉戏，和黑牛交流，一种多么轻松愉悦的心情！不过，此段还写了羊皮袄，写了

我们彼此交换着体温和爱怜。我顺手递给它一株三叶草，又握了握它的角，说了一声“好孩子”，却再也说不出下面的话，因为我忽然想起了我穿过的那件羊皮袄。我觉得我对不起这些可爱又可恨的羊，它们是多么纯真的孩子啊。正想着，一头大黑牛走过来，它埋头吃草，就像我埋头写诗，都是物我两忘的境界。一个小土坎它却爬得很吃力，我这才发现它是怀孕的母亲，脖颈上有着明显淤着血的疤痕，怀孕期间它仍在负重拉犁？我走过去，急忙牵起缰绳拉它一把，它上来了，感激地望着我，我看见了它眼角的泪痕。我向它点点头，示意它快些吃草，祝福它身体健康，分娩顺利，一路平安。我的心里多少有点苦涩，贴近哪一种生命，都觉得它们很美丽，也很苦涩。我终止了我的联想。我看见，远处那黑牛，仍不时地抬起头望我……

⑤野地的边缘有一小块瓜菜地。包菜一层一层包着自己内心的秘密，像一位诗人耐心地保存着自己最初的手稿。芹菜仍如古代那么质朴，青青布衣，是平民的样子，也是平民的好菜。红萝卜，通红的小手仍在地里找啊找啊，在黑的泥土里它总能找到那么鲜红的颜色。南瓜不动声色地圆满着自己。据说南瓜在夜晚长得最快，特别是在月夜，那么它一定是照着月亮的样子设计着自己，它把月光里的好情绪都酿成内心里的糖。西瓜像枕头，却无人来枕它做梦。我就睡在这枕头上，果然睡着了，梦见我也变成了一个西瓜，在大街上乱滚，差点碰上了钢铁和刀子。于是我又返回到野地，我掐一掐自己，想尝尝，却感到了痛。于是我醒来，看见西瓜仍然自己枕着自己酣睡。

⑥这时，我隐隐听见了水声，野地的前方是一条河，我看见它微微露出的脊背，白花花的脊背，它摸着黑赶路。是子夜了，月亮悄悄地升起来，月光把野地镀成银色。星星们把各种几何图案拼写在天上，地上有几处小水洼，临摹着天上的图案，也不注意收藏，风吹来，就揉碎了。恰好有几片云小跑着去找月亮，月亮也小跑着躲那些云，云比月亮跑得快，月亮终于被遮住了。

⑦星光照看着野地，有些暗，但很静，偶尔传出几声蝈蝈叫，我能听出它们的雌雄……

选自《李汉荣散文选集》

怀孕母牛淤血的疤痕。这些内容是不是破坏了此时此地的美感呢？作者为什么要写这些苦涩呢？

喜芹菜之青，爱萝卜之红，赏南瓜之美，心情愉悦，以至于以西瓜为枕，而甜蜜入梦。但作者为什么没有去写枕瓜而眠的美梦，而要写这“差点碰上了钢铁和刀子”的噩梦呢？

以上三段写野地白日里的景观，下面两段则转而描绘其夜色之美。

星星罗夜空，水洼映星影，白云托月明，多么常见而普通，但拟人手法却使之变得这般富于画意诗情！

仰观云儿追月，俯看水洼星空，听水声隐隐，蝈蝈时鸣：野地之夜，悦人心性。

## 【文章珠玑】

贴近哪一种生命，都觉得它们很美丽，也很苦涩。

红萝卜，通红的小手仍在地里找啊找啊，在黑的泥土里它总能找到那么鲜红的颜色。

星星们把各种几何图案拼写在天上，地上有几处小水洼，临摹着天上的图案，也不注意收藏，风吹来，就揉碎了。

## 【思考探究】

1. 那块“瓜菜地”属于作者所说的“野地”吗？为什么？

2. 请你通览全文，说说“野地”的含义。
3. 第二自然段可以删去吗？为什么？
4. 文章的第三、第四和第五段都或多或少地写了点儿和野地无关而又有损美感的东西——奖金、午餐补助，羊皮袄、淤血的疤痕、钢铁和刀子。作者为什么要写这些东西呢？



扫码关注公众号，查看思考题参考答案

（本篇解析老师：河南襄城实验高中 米永民）